

臺灣花蓮地方法院 114 年第 2 次儲備約僱職務代理人甄試報名表 編號：

姓 名			原住民族別			黏貼相片處 請自行黏貼 最近 3 個月 2 吋脫帽正面半身相片
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			出生年月日	年 月 日		
通訊地址	□□□-□□		電子郵件			
聯絡電話 (務請填寫)	宅： 公： 手機：	最高學歷				
經 歷	曾任：					
	現任：					
法 院 工 作 經 驗 (無則免填)	任職法院：					
	任職期間：					
	工作內容：					
簡 要 自 述						
親 屬	稱謂	姓 名	職 業	三親等內血親姻親現職為本院員工之姓名 (無，免填) 稱謂： 姓名：		
	父					
	母					
	配偶					
應 繳 資 料	1. ☐ 報名表 1 份 2. ☐ 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1 份 (請影印黏貼於報名表背面) 3. ☐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 1 份 4. ☐ 退伍證件或免服兵役證件影本 1 份(尚未役畢者，請檢附預計退<伍>役相關證明文件供參，女性免繳) 5. ☐ 法院服務之證明文件影本 1 份 (無免附) 6. ☐ 最近 3 個月內戶籍謄本影本 1 份(非原住民身分者免附) 7. ☐ 身心障礙手冊影本 1 份 (無免附，請影印黏貼於報名表背面) ※以上證件請均以 A4 規格製作並於寄出前檢視文件是否齊備並勾選，依序以迴紋針夾齊，應繳證件不齊者，視為資格不符，恕不受理報名。					
電腦輸入法請選擇	☐ 倉頡 ☐ 微軟新倉頡 ☐ 注音 ☐ 微軟新注音 ☐ 大易 ☐ 追音 ☐ 無蝦米 ☐ 自然 ☐ 其它(自備) 附註：輸入法非上述列舉者，請於甄試當日攜帶正版軟體。					
※☐是☐否 具有雙重國籍。 ※☐是☐否 具原住民身分。 ※☐是☐否 具身心障礙身分。 ※本人所具應試資格及所填附資料均詳實無誤，如有不實或偽造，經貴院查證屬實，同意註銷應考或受僱資格，另同意貴院利用電腦查詢個人資料，以及獲應試及錄取之姓名公告於相關網站(如註二)。						
報名人(簽名或蓋章)：_____ 報名日期： 年 月 日						
點名紀錄	電腦中文(看打)輸入測驗			初審結果： ☐ 合格 ☐ 不合格		覆審結果： ☐ 合格 ☐ 不合格
	☐ 到考 ☐ 缺考			初審簽章		覆審簽章
	口 試 ☐ 到考 ☐ 缺考					

註：

- 一、本報名表請用正楷填寫工整不得潦草(切勿簡寫)。地址及聯絡電話請切實填註，聯絡不到者自行負責。如有變更，請即通知本院人事室更新(03-8225144 轉 206 林小姐)，雙橫線以下欄位由本院填寫。
- 二、應試名單及錄取名單公告於司法院「徵人啟事」<http://www.judicial.gov.tw/>及本院網站<http://hld.judicial.gov.tw/>。

國民身分證正反面黏貼表	
正面(影本務須清晰)	反面(影本務須清晰)
身心障礙手冊正反面黏貼表	
正面(影本務須清晰)	反面(影本務須清晰)

※若具原住民身分者，請繳交最近 3 個月內戶籍謄本影本 1 份。